

湖北省总工会

鄂工女职委〔2023〕1号

关于开展庆祝 2023 年“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 暨女职工普法宣传月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各大型企业事业工会、省直各产业（厅、局）工会、金融各行（司）工会女职工委员会，省直机关工会女职工委员会：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动湖北工会女职工工作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激发广大女职工在奋进新征程中展现新气象、新作为，按照全总和省总党组的部署，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决定在全省开展庆祝“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暨女职工普法宣传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与法同行春风暖，巾帼建功谱新篇

二、活动时间

3月1日—3月31日

三、主要内容

（一）巾帼模范选树宣传活动。拟定3月初，召开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七届四次全委会，表扬2022年度湖北省女职工建功立业先进集体和个人、2022年度“湖北省职工心灵护航加油站”“湖北省工会爱心母婴室”“湖北省工会爱心托管班”。重点宣传2022年度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先进事迹，展现我省女职工踔力奋发的时代风采，引领广大女职工充分发挥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奋力在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荆楚篇章中展现更大作为。

（二）巾帼劳模工匠宣讲活动。按照全总统一部署，活动以“奋进新征程 巾帼绽芳华——百名巾帼劳模进校园”为主题，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发挥巾帼劳模榜样示范作用，引领青年学子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贡献力量。全总女职委将于3月7日牵头举办“奋进新征程 巾帼绽芳华——巾帼劳模走进清华大学”活动并通过网络平台全程直播；省总女职委将于3月中旬在省内高校、职业院校开展巾帼劳模进校园宣讲系列活动并全程直播。请各级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做好工会干部和职工群众收看全总和省总活动直播的组织宣传工作。

（三）女职工普法宣传月活动。按照全总要求，2023 年女职工普法宣传月活动主题为“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依法保障女职工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

1. 广泛开展普法学习宣传活动。各级工会女职工委员会要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21-2030 年）》等法律法规政策为主要内容，广泛开展普法宣传进企业以及线上线下知识竞赛、专题讲座、培训课堂、以案释法、法律咨询等活动，多角度宣传阐释女职工权益保护重点法律法规知识。省总女职委拟于 3 月初，在“湖北省总工会”微信公众号开设“女职工说维权”活动专区，邀请法律专家以女职工特殊权益维护为主题进行线上直播授课并开展系列知识竞赛，全总还将依托“学习强会”举办线上专题学习班，请各级工会女职工委员会发动广大职工积极参与各类学习和答题活动。

2. 集中开展女职工权益保障活动。各级工会女职工委员会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关于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部署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关于保障妇女人身、人格权益的相关规定，以女职工“两癌”筛查、新就业形态女性劳动者健康关爱、健康知识讲座、女职工健康关爱进企业等为主要内容，整合各方资源，于 3 月 6 日至 10 日多形式开展女职工健康关爱周活动，不断提升女职工健康素养，促进女职工身心健康发展。

3. 常态化开展依法监督工作。各级工会女职工委员会要紧密

依托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制度，督促用人单位和女职工自觉遵守法律法规规定。省总女职委修订并推动省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四家拟于3月发布“湖北省女职工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参考文本）”

“用人单位应当积极开展女职工宫颈癌筛查工作、打造家庭友好型工作场所”等内容将纳入新版集体合同（参考文本）专款专项，请各级工会女职委切实做好学习宣传和监督落实工作。各地各单位工会要围绕女职工权益保障面临的焦点、难点和热点问题，依法为女职工提供法律咨询、援助等服务，及时做好图文资料收集和案例整理报送工作。省总女职委拟对各地各单位贯彻执行《湖北省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情况开展摸底调研，为修订工作做好准备。

（四）女职工关爱服务活动。以“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为契机，巩固“一下三民”实践活动和共同缔造活动成果，突出新就业形态女性劳动者等重点群体，结合实际开展女职工关爱服务系列活动。

一是深化心理关爱。继续推进“心灵护航·娘家人与您同在”全省职工心理关爱活动，加强女职工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形成全会重视、上下联动、合力推进女职工关爱服务工作和庆祝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的浓厚氛围。

二是启动读书活动。省总女职委拟于3月初，启动2023年“玫瑰书香·悦读悦美”湖北省女职工主题阅读活动，发布全省女职工阅读活动统一Logo。各地各单位结合实际开展丰富多彩

的读书分享、文体娱乐、美学赞赏等活动，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满足女职工的精神文化需求。

三是全力暖心帮扶。加强对困难女职工、新就业形态女性劳动者、职工子女的关爱服务。继续推进女职工安康保险工作，组织好女职工安康团体重大疾病保险的投保、续保工作。大力推进宫颈癌筛查工作，积极推动用人单位落实相关法规规定，帮助困难企业落实女职工宫颈癌筛查工作。

四、有关要求

（一）精心组织。各级工会女职工委员会要高度重视，结合工作实际，精心组织开展各项活动，广泛吸引女职工积极参与，为女职工办好事做实事解难事，不断增强工会女职工组织的吸引力凝聚力战斗力。

（二）创新方式。要结合工作实际，注重运用新媒体平台，创新活动载体，丰富活动形式，因地制宜广泛宣传活动成果，不断扩大女职工工作的社会影响力。

（三）加强宣传。要充分利用“三八”节契机，用好工会“三微一端”等网上舆论阵地和主流媒体，宣传贯彻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推动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贯彻落实，大力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宣传全省女职工奋进新征程的巾帼风采，营造全社会关心关注关爱女职工的良好氛围。

（四）总结上报。各级工会女职工委员会要对组织开展“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庆祝活动、巾帼劳模宣讲和女职工普法宣传

月活动成果及时总结，并于4月5日前将活动总结、图片、视频资料、依法维权案例以及宣传成果等报送省总女职工部，省总女职工部将择优选编进行宣传和上报全总。

联系人：张燕

联系电话：027-88738133

电子邮箱：447134089@qq.com

湖北省总工会女职工委员会

2023年2月17日

